

证券代码：833011

证券简称：江奥光电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江苏奥斯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江苏奥斯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奥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希特”）因日常运营和发展的需要，为补充流动资金，奥希特拟向中国银行双流分行申请人民币壹仟万元授信融资额度事宜，为保证上述贷款得以实现，公司拟就贷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期一年，具体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公司子公司南京奥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奥汀”）拟向南京银行紫金支行借款壹仟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拟向光大银行南京支行借款壹仟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凌涛为公司子公司南京奥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上述两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赞成5票，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以赞成4票，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凌涛回避表决，审议

通过了《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四川奥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成都市双流区公兴街道青栏路东公交站（奥斯汀科技）

注册地址：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内

注册资本：60,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雷

主营业务：电子器件生产、研发、销售及配套服务；光电子器件生产、研发、销售及配套服务；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

成立日期：2017 年 9 月 11 日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信用等级：B

2020 年 2 月 29 日资产总额：138,957,771.46 元

2020 年 2 月 29 日流动负债总额：85,029,279.31 元

2020 年 2 月 29 日净资产：53,928,492.15 元

2020 年 2 月 29 日资产负债率：61.19%

2020 年 2 月 29 日营业收入：21,210,423.62 元

2020 年 2 月 29 日利润总额：714,394.71 元

2020 年 2 月 29 日净利润：714,394.71 元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南京奥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智达路6号智能制造产业园6栋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新开发区高科五路5号29栋110-68室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凌涛

主营业务：液晶组件及显示器的设计、生产、销售、安装、维修

成立日期：2016年5月13日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信用等级：B

2020年2月29日资产总额：35,308,374.29元

2020年2月29日流动负债总额：27,704,860.05元

2020年2月29日净资产：7,603,514.24元

2020年2月29日资产负债率：78.47%

2020年2月29日营业收入：2,662,986.6元

2020年2月29日利润总额：-272,761.51元

2020年2月29日净利润：-272,761.51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江苏奥斯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奥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希特”）因日常运营和发展的需要，为补充流动资金，奥希特拟向中国银行双流分行申请人民币壹仟万元授信融资额度事宜，为保证上述贷款得以实现，公司拟就贷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期一年，具体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公司子公司南京奥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奥汀”）拟向南京银行紫金支行借款壹仟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拟向光大银行南京支行借款壹仟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凌涛为公司子公司南京奥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上述两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为促进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补充流动资金。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确保子公司日常运营及发展资金的需求，符合全体股东利益。被担保人奥希特、南京奥汀经营状况良好，皆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该担保事项不会为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担保风险可控。

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及股东造成不利影响。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且为公司的筹资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有力地加快了公司的发展进度。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奥斯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奥斯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3日